

证券代码: 002011

证券简称: 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 2019-046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冰	林楠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0 号智汇领地科技园 B 座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0 号智汇领地科技园 B 座	
电话	(0571) 87113798	(0571) 87113776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88,159,157.16	4,707,537,796.92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7,743,953.77	54,849,899.89	80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974,894.05	-7,718,220.72	72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948,915.78	13,846,825.25	1,228.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06	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06	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4%	1.24%	18.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57,984,831.50	10,279,948,439.44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28,964,280.90	2,212,678,936.72	23.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3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8%	270,360,000	0	质押	270,36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1%	89,069,416	0		
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26,041,666	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1%	17,541,111	0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9,968,000	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8,89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2%	8,436,000	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6,813,333	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6,550,833	0		
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瑞投资定增 102 号基金	其他	0.47%	4,340,27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盾安精工为盾安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山汇金壹号”）是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系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盾安控股全资子公司，如山汇金壹号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为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王涌，其中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如山汇金壹号的实际控制人为姚新义，盾安精工和盾安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姚新义，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的战略部署，以全员经营、专业专注、瘦身健体、提质增效为经营思路，以做实、做精、做强为经营原则，围绕主营业务方向，推动精益管理，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由于气候、终端消费需要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8,815.92万元，同比基本持平；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及征收补偿收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774.40万元，同比增幅较大。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制冷配件产业划小核算单元试点，实施独立核算及激励，提升了各单元获利能力；战略产品推进与产品结构优化并举，产品市场竞争能力不断提升；整合客户需求，推进产品标准化项目；强化基础管理和费用管控，降本增效成果显著；立足创新，持续促进产业发展，公司“多联机超静音高耐久电子膨胀阀”产品获2019年中国制冷展“创新产品”大奖，这也是公司连续第五年获得该项大奖。

2、报告期内公司制冷设备产业采用产品线+职能模式，打造以产品线、销售项目部和项目执行管理组成的以客户为中心的铁三角，将资源重点投入到冷链、电子净化、通讯、轨道交通等行业，并在轨道交通、移动通讯等细分领域市场取得持续市场突破。通过多层次业务调整、产品线整合及人员重构，实现团队高效运作。

3、报告期内公司推动节能产业项目资源整合，充分利用清洁能源供热政策优势，优化现有项目运营品质，提高智能化项目管控，提升能效水平。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67,295,510.27	应收票据	290,102,098.44
		应收账款	2,277,193,411.8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34,019,089.40	应付票据	431,940,680.56
		应付账款	2,002,078,408.84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8,821.51	-20,708,821.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708,821.51	20,708,821.51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苏州盾安智芯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江苏盾安环控系统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